

每周说法

栏目热线:(0371)65957881 65589229

这个章该不该盖?

本报记者 李季 何云霞 王平

7月2日,杞县邢口镇王寺寨村卫生室负责人杜绪德致电《每周说法》栏目,称该村多名未在村卫生室执业的乡村医生在非执业地点行医后,要求村卫生室为其私自行医产生的新农合家庭账户递减登记表盖章并到卫生院结算。杜绪德认为此举违规,不予盖章,但是近几个月却感受到了越来越大的压力。杜绪德想问,这个章,他该不该盖?接到求助后,记者进行了相关调查。

杜绪德告诉记者,自2012年杞县按照相关要求开展乡村卫生服务一体化管理后,经核定,在该村一体化卫生室执业的共有8名乡村医生,除杜绪德为法人代表外,还有其他7名成员。“但是标准化村卫生室建成后,除了我一个人在这里执业外,其余成员都未来村卫生室执业,而是各自在家中开展诊疗活动,并且还递减新农合家庭账户资金,给村里基本药物制度的实施工作带来困难。”杜绪德无奈地说。

那么,如杜绪德所说,这些乡村医生不在村卫生室执业,而在家中执业,其执业行为合法吗?记者查阅了原河南省卫生厅《关于印发乡村医生执业再注册工作方案的通知》(豫卫农卫[2009]15号)其中关于再注册范围第二条规定,根据原卫生部《关于对〈乡村医生从业管理条例〉实施中有关问题的批复》(卫政法发[2004]112号)规定,“村医疗卫生机构”是指,向农村居民提供预防、保健和一般医疗服务的村卫生室(所、站)、村社区卫生服务站,不包括在农村地区设立的个体诊所和其他医疗机构。据杜绪德介绍,这7名乡村医生的执业注册地点均在村卫生室,但是都未在执业地点执业,其执业行为的合法性已经存在疑问。

为此,记者采访了开封市卫生局新农合管理办公室主任常红。常红明确告诉记者,如果确如杜绪德所述,这些成员未在村卫生室执业却按照相关流程递减了参合农民的家庭账户,这种做法是错误的,村卫生室的主管单位卫生院应当负起监管责任。

杜绪德向记者出示了几本参合农民的小额门诊家庭账户结算登记表,其中一本显示,2013年8月1日和9日,参合农民杜某和吕某的家庭账户分别被该村不在村卫生室执业的一名乡村医生递减了130元和104元。2014年2月1日,参合农民林某的家庭账户也被这名乡村医生递减了65元。同时,参合农民任某的家庭账户在2014年2月28日被该村不在村卫生室执业的另外一名乡村医生递减了两次共77元。

杜绪德让记者听了一段他手机的录音,是一名村卫生室的成员要求杜绪德为新农合家庭账户递减登记表盖章的电话,在杜绪德拒绝为其盖章后,这位成员表示要找卫生院“告状”。

违规执业的乡村医生因何能走新农合渠道进行报销?杜绪德对此问题也进行了马拉松式的反映,但是结果却让他气愤不已。“我曾多次找卫生院领导反映情况,但是院方的答复是,如果我们村卫生室的成员对我的工作不满意就把我这个村卫生室负责人给撤了,要换人。”杜绪德无奈地说,“我感到非常气愤,卫生院无视国家政策,支持非法行医,难道就没有一个能说理的地方吗?”

乡村医生不在执业地点执业属不属于非法行医?该村不在村卫生室执业的乡村医生要求递减新农合家庭账户的做法是否合理?本期《每周说法》邀请专家对此进行深入点评。

专家点评

在村级卫生机构开展医疗卫生服务,需要同时具备两个条件,一是从事医疗卫生服务的场所必须符合合法。按照《医疗机构管理条例》要求,开展医疗卫生服务,需要向当地卫生行政部门申请医疗机构执业登记,领取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后,方可执业。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包括医疗机构名称、地址、诊疗科目、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登记号、有效期限等内容。也就是说在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注明的地点开展医疗卫生服务,才能视为合法行医;二是在村卫生室从事医疗卫生服务的人员必须具备相应资质,即具有乡村医生执业证书或执业医师(执业助理医师)证书。

杞县邢口镇王寺寨村卫生室的8名乡村医生,执业注册地点均在杜绪德为法人代表的村卫生室,新农合定点也在该村卫生室。因此,执业人员只有在杜绪德为法人代表的村卫生室开展医疗服务才能视为合法行医,相关医疗费用才能按照新农合有关规定给予报销。从目前王寺寨村卫生室的情况看,

除杜绪德以外的其他成员虽然具有执业资格,但未在规定的执业地点执业而是在各自家中从事诊疗活动,显然是违规的。

按照有关规定,原则上一个行政村设置一所村卫生室,人口较多或者居住分散的行政村可酌情增设,具备执业资格的人员经考核合格后全部进入村卫生室执业。部分地区在推行乡村卫生服务一体化管理过程中,片面理解相关政策,过于强调一村一室,把一体化理解成一体化,以致部分乡村医生无法继续执业。县级卫生行政部门应综合考虑辖区服务人口、农民需求以及地理位置、交通条件等因素,本着灵活多样、方便群众和优化卫生资源配置的原则,结合当地实际,合理设置村卫生室,合理选择一体化管理模式,重点加强对村卫生室依法执业、器械采购、绩效考核、医疗废物处置等方面的统一管理,而不是机械教条地推行一村一室化的统一管理和执业场所、标牌标识等形式的统一管理;要增强一体化管理的灵活性和有效性。

(李春霖)

与山区群众唠健康

近日,安阳县总医院专家为安阳县都里镇老党义义诊,并向他们传授保健知识。今年,安阳县总医院经常组织专家深入山区开展义诊活动,并对群众进行健康教育,深受群众好评。 李召 张治平/摄影报道

博爱:卫生室“亮牌”执业

本报讯(记者王正勤 通讯员张卫红)7月11日,记者从博爱县卫生局获悉,博爱县212所一体化管理村卫生室以及106所个体诊所进行了公示“亮牌”,村民可以根据公示的有关信息,到标准化、正规的村卫生室、个体诊所就医。

在2014年度博爱县不设床位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的换发中,博爱县卫生局通过实地查看、推磨检查、整改落实等方式,对村卫生室进行了严格的考评。博爱县卫生局按照房屋建设情况、人员配备以及基本设备等方面的标准将考核结果分合格、限期整改、不合格3个档次,对不合格的村卫生室、个体诊所不予发放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对限期整改的,出具限期整改通知书,督导其整改到位。经过两轮检查,该县对318所合格的村卫生室、个体诊所发放了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亮牌”执业。此项工作的开展对提高农村医疗救治水平、打击非法诊所、维护医疗秩序起到一定的促进作用。

搞好公卫三诀窍

□李周洋

扎扎实实做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各项工作,是基层公卫人员的责任。笔者结合3年的工作经验,总结了做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几个诀窍。

要取得村组织的支持。我们要与村干部积极沟通,讲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意义,取得村级组织在人力、物力、场地及宣传等方面的支持。这是做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最重要的基础。

要取得乡村医生的支持。乡村医生是村民健康管理

的“第一人”。大多数乡村医生都能认真扎实地为村民建立健康档案、宣传健康知识等,但也有个别乡村医生缺乏责任心,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消极怠工,有的甚至还弄虚作假。卫生院公卫人员要让乡村医生了解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重要性,取得他们的支持,和他们一道把好事办好。当然,对于造假

的乡村医生要实行责任追究制度,必要时取缔其执业资格;对年老的乡村医生,要在各方面大力支持;对电脑操作不熟悉的乡村医生,要手把手地教。

要让村民认可。在实际工作中,我们也见过大大咧咧的村民,对自己的健康马马虎虎,有的村民甚至还会说一些风凉话。基层公卫人员要耐心为村民讲解相关政策,让他们明白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和自身的健康紧密相关。只有村民认可这项工作,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才能顺利开展。

观点

新农合大病保险“二次报销”更惠民

本报讯(记者刘永胜 通讯员史洁颖)“雪中送炭,雨中送伞,‘二次报销’,好上加好!”7月6日,在孟津县平乐镇,参合农民余灿欣说起新农合基本医疗补偿和大病保险“二次报销”政策,高兴得合不拢嘴。

今年年初,57岁的余灿欣因冠心病入住河南科技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做了两次搭桥手术,共产生治疗费27.5万元,新农合基金补偿了近16.5万元,按照新农合大病保险“二次报销”政策,又给余灿欣报销了近4万元,两次报销超过了20万元。

“新农合大病保险补偿,让农民能再享受一次报销。”洛阳市卫生局新农合管理办公室负责人说,今年1月起,洛阳市启动新农合大病保险“二次报销”工作,筹资标准为每年每名参合农民20元,资金从新农合基金中拨付,不需要农民额外交费。凡参合患者患有重大疾病住院的,在扣除新农合累计补偿后,对个人自付单次或年度累计超过2万元的部分按50%再给予“二次报销”,住院患者出院时可在市定点医疗机构即时结报。在市辖区外定点医院住院就医符合条件的参合患者,凭相关材料在参地卫生院新农合补助服务站或中国人寿保险洛阳分公司(市、区)支公司新农合服务中心办理新农合大病保险“二次报销”业务。

记者了解到,自今年1月1日至6月25日,该市已有1472名参合农民享受到新农合大病保险补偿,补偿金额达932.28万元。

基层快讯

扶持基层医院

本报讯(记者杜海燕)7月11日,记者从河南省中医药研究院获悉,日前,该院向获嘉县史庄镇卫生院赠送80张病床,帮扶史庄镇卫生院发展。

作为河南省高血压病中西医结合诊疗中心,河南省中医药研究院充分发挥在高血压病科研、临床方面的优势,积极构建省、市、县、乡高血压病四级诊疗网络,提高基层高血压病诊治水平。今年5月,史庄镇卫生院成为河南省高血压病中西医结合诊疗分中心后,河南省中医药研究院为史庄镇卫生院提供了诸多支持。河南省中医药研究院选派专家就临床新技术应用到史庄镇卫生院举办讲座,不定期派专家前往史庄镇卫生院义诊,还对史庄镇卫生院的医生进行培训。此外,史庄镇卫生院遇到急危重症患者会及时与河南省中医药研究院进行远程视频会诊,遇到疑难杂症由河南省中医药研究院派专家免费会诊。

补助人性化

费用依法由第三方责任人负担,第三方责任人不支付或者无法确定第三方责任人的,由新农合基金按规定比例先行支付,医疗费用补助支付正常结算补偿费用的50%。灵宝对转诊至省外住院的患者按照住院医疗总费用去除起付线后的30%给予保底补助;住院补偿封顶线以当年实际获得的大病统筹补偿总金额计算,由15万元提高到20万元。

河南省唯一创面修复中心

高品质治疗伤口不愈合患者

外伤或手术后伤口长期不愈合,长期卧床出现褥疮,糖尿病引起糖尿病足,下肢静脉曲张导致下肢溃烂……这些伤口长期暴露或处理不当,会对身体造成很多危害,严重影响患者的生活质量。

为了解决伤口长期不愈合患者的病痛,郑州市第一人民医院创建了河南省内唯一的创面修复中心,由中国工程院院士付小兵担任顾问、由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的著名专家牛希华担任主任。创面修复中心专家团队实力雄厚,创面修复重建专家苏卫国博士常年坐诊。即日起,本中心服务全省外伤、褥疮、糖尿病足、肠痿、骨髓炎、烧伤、静脉曲张导致溃烂等伤口长期不愈合患者。报名可享受:

- 一、免专家挂号费,免费参加会诊。
- 二、住院患者免500元检查费。
- 三、免床位费。

就诊地点:郑州市第一人民医院门诊楼一楼东侧创面修复门诊
专家咨询电话:18625525246(苏卫国 博士)

esaote

欧洲原装·全球独家

激光消融
肿瘤微创治疗系统

微创无痛/快速高效/精准安全

服务热线:400-993-0611